

# 东莞市东坑镇中心小学消防实施维护保养服务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东莞市东坑镇中心小学消防实施维护保养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东莞市东坑镇中心小学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坑镇东兴东路 394 号 联系电话：0769-83863128 联系人：谢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东莞市东坑镇中心小学消防实施维护保养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或以上资质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选取服务内容包括：根据应急部《机关、团体、企业、种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各单位应按照建筑消防设施检查维护保养有关规定的要求，对建筑消防设施的完好有效情况进行检查和维护保养。(如果本栏目内容与采购需求书不一致，以采购需求书为准)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项目实施的全过程 2. 提供服务的地点：东莞市东坑镇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每年维护保养费用含税价 3. 计价标准：按建筑面积计算，付款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
8	服务时间	中标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每月 1 次 2. 验收程序：每月对消防设施检查 1 次。 3. 验收标准：每月出具 1 份建筑消防设施维保报告。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以双方签订的合同具体约定内容执行。
10	结算方式	一次性支付维护保养费用。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本采购需求书未尽事宜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双方签订的合同具体约定内容执行。

采购单位（公章）：东莞市东坑镇中心小学  
日期：2026年6月11日

